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NGOLIA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

## 公告

### GI可換股票據期滿

GI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期滿。票據持有人同意本公司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GI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連利息。

茲提述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發行予Golden Infinity Co., Ltd. (「票據持有人」)之GI可換股票據。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一切詞彙與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發出之通函所提述者具相同涵義。

本金額為300,000,000港元之3.5厘GI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期滿。本公司正與票據持有人對重新融資條款進行磋商，包括發行新可換股票據以取代GI可換股票據。由於需要投入更多時間以達成令雙方滿意之商業條款，票據持有人同意本公司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GI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連利息，年利率為3.5厘。

本公司將繼續與票據持有人商議落實上述之重新融資(包括發行新可換股票據之可能性)。關於最新情況，本公司認為有需要時將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作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董事：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及翁綺慧女士；非執行董事杜顯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衍壽先生 OBE、太平紳士、徐慶全先生 太平紳士及劉偉彪先生。

\* 僅供識別